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
承辦人：李婷妮
電話：03-3322101#7595
電子信箱：1002983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400272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40027294_ATTACH1.docx、
376735100E_1140027294_ATTACH2.docx)

主旨：有關本市國際教育中心（觀音高中）辦理本市113學年度國際教育跨校社群第一次共備分享會暨第一次在地特色工作坊一案，請貴校鼓勵教師（含代理與實習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觀音高中114年3月25日觀高教字第1140003440號函及113年度本市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辦理。
- 二、為促進國際教育資源共享、鼓勵教師跨校合作開發具有創意且實用的國際教育課程或活動設計、強化跨文化與在地文化的融合與理解，特成立桃園市113學年度國際教育跨校社群。
- 三、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 (一)第一次共備分享會
 - 1、日期：114年4月9日（星期三）9:00-12:00。
 - 2、地點：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第一會議室。
 - 3、報名方式：請於114年4月2日（星期三）前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研習代碼為4955163，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二)第一次在地特色工作坊

- 1、日期：114年4月10日（星期四）13:00-17:00。
- 2、地點：新屋三合院香草園（桃園市新屋區後庄二路1142號）。
- 3、報名方式：請於114年4月2日（星期三）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研習代碼為4955174，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
- 4、因場地有限，本場次限25人報名，額滿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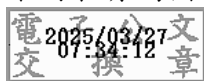
四、本局同意核予旨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與課務派代，所遺課務得經學校同意後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4年度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請私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差）假。

五、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觀音高中李組長，連絡電話：03-4981464#213，Email：gish213@gish.tyc.edu.tw。

六、檢附旨案相關計畫各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本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